

证券代码：831163

证券简称：艾科新材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广州艾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免 公告(更正后)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(一) 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审议并通过。

提名廖志勇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赵婷婷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辛展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赵婷婷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，自 2022 年 4 月 14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刘颖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，自 2022 年 4 月 14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免去解道利先生的董事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免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免去李梓涛先生的董事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免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免去李春梅女士的监事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免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免去解道利先生的董事会秘书，自 2022 年 4 月 14 日起生效。上述免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免原因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因公司内部治理结构调整需要，以及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，免去解道利先生、李梓涛先生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职务，免去李春梅女士第三届监事会监事职务。选举廖志勇先生、赵婷婷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选举辛展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，免去解道利先生董事会秘书职务，聘任赵婷婷女士为董事会秘书，聘任刘颖女士为财务总监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- 1、廖志勇，男，1989 年出生，中国广东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，2012 年 10 月至 2015 年 10 月，于广州宇田聚氨酯有限公司担任研发班长职务；2015 年 11 月至 2017 年 10 月，于广州艾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技术部研发工程师职务，2017 年 10 月至 2020 年 9 月，于广州艾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技术部高级研发工程师职务，2020 年 9 月至今，于广州艾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技术部副经理。
- 2、赵婷婷，女，1989 年出生，中国安徽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，2014 年 7 月至 2015 年 8 月在上海慎昌贸易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担任应收会计；2015 年 11 月至 2016 年 12 月在江苏零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核算主管；2016 年

12月至2018年11月在有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总账会计；2018年12月至2021年2月做独立财务顾问；2021年3月至今在广州艾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主管。

3、辛展，男，1993年出生，中国广东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，2019年6月至2022年3月，于广州艾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技术部技术员职位；2022年3月至今，于广州艾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技术部高级工程师职务。

4、刘颖，女，1981年12月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2005年7月毕业于海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会计专业，本科学历，管理学学士。2005年7月至2007年7月任马士基（中国）航运有限公司航运部职员；2007年7月至2014年2月在艾科化学任职；2014年3月至2014年4月任艾科化学监事；2014年5月至2022年2月任艾科新材董事；2022年3月至今任艾科新材董事、财务部经理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任免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；新任财务负责人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，或者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免符合公司治理相关规定，新任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具备履行相应职责的能力和条件，有利于推动公司业务和日常经营活动的开展，不会对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广州艾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《广州艾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广州艾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/监事会

2023年8月21日